

寮步镇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众	主动	依申请公开	市级	镇街(园区)级
1	法规政策	国家层面法规政策	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； 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》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市人民政府及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	■政府网站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门户网站： http://dgcg.dg.gov.cn/	√		√		√	
2		地方层面法规政策	《东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(东府〔2022〕41号)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市人民政府及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	■政府网站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门户网站： http://dgcg.dg.gov.cn/	√		√		√	
3	征收	启动要件	征收项目符合公共利益的相关材料。	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90号)； 《东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(东府〔2022〕41号)	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	市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			申请人		√	√	
4		社会稳定风险评估	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结果。	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90号)； 《东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(东府〔2022〕41号)	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	市人民政府			申请人		√	√	

5		房屋调查 登记	入户调查通知;调查结果;认定结果。	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90号);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<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>的通知》(建房〔2011〕77号);《东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(东府〔2022〕41号)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市人民政府及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	■入户/现场		在征收范围内向被征收人	√		√	
6		房屋征收 补偿方案	论证结论;征求意见情况;根据公众意见修改情况。	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90号);《东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(东府〔2022〕41号)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;征求意见期限不得少于30日	市人民政府	■其他		在征收范围内	√		√	
7		房屋征收 决定	房屋征收决定公告(包括补偿方案和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权利等事项)。	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90号);《东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(东府〔2022〕41号)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市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东莞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: http://www.dg.gov.cn/ ■入户/现场		在征收范围内	√		√	
8	补偿	分户补偿 情况	分户补偿结果。	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90号);《东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(东府〔2022〕41号)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	■入户/现场		在征收范围内向被征收人	√		√	

9	产权调换房屋	房源信息；选房办法；选房结果。	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90号）；《东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（东府〔2022〕41号）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	■入户/现场		申请人		√	√	
10	房屋征收补偿决定	房屋征收补偿决定公告。	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90号）；《东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（东府〔2022〕41号）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市人民政府	■入户/现场		在征收范围内向被征收人	√		√	